

二、 文部科學省決定鬆綁大學升學年齡限制

AB20010002 C1

文部科學省於一月十日決定，將鬆綁現行「學校教育法」中規定升學年齡應滿十八歲以上的基本條例，高中同等學力的規定亦隨之鬆綁・廢除，並允許跳級升學的自由化。

至於有關研究所的入學資格方面，也將重審「大學同等學力以上」的升學年齡限制，日後亦將允許大學三年生以及大學中途輟學者升學。

此項決定將納入下次國會提案的「學校教育法」修正案中，若經過，預計可從明年春季開始實施。

此項決定係「教育國民改革會議」總結報告的提案，亦是大學教育改革正式的起步。估計在廢除大學升學年齡限制後，將來國中畢業學生也可以直接進入大學。

有關大學的升學，歷來均嚴格按照學校教育法令規定「須高中畢業或具備同等學力以上者」，同時要求需年滿十八歲。

目前，被承認有升學資格者為具備高中二年課程修了者、或通過大學升學資格檢定考試合格者的十七歲學生；或是在數學和物理學科方面天賦優秀者，才得以「跳級升學」。然而，事實上，在其他教科方面還嚴格要求他們具備「高中同等學力」以上的學力條件。在如此嚴格限制下，允許跳級升學或在千葉大學就讀者，目前僅有九名學生。

文部科學省將廢除有關必須就讀數學、物理等的學科限制，並要求大學方面也承認無論甚麼學科均可跳級升學，且不過問其他學科是否具有「高中畢業同等學力」。

如果鬆綁制度順利實施，十七歲即可升學的話，預計日後將出現修完義務教育的十五歲學生，也有升學的機會。

有關大學生畢業資格方面，明年度入學的學生若成績優秀，修完三年必修學分者均可承認其畢業資格。

至於有關入學研究所研究生資格，將鬆綁學校教育法「具備大學畢業或同等以上學力者」的規定。

具體而言，研究所的多元性、自由化在於：

- 1.鬆綁現行大學三年生即可以報考研究所的種種限制。
- 2.廢除限制須年滿二十二歲的短大畢業生、大學中途輟學者才具有升學資格的規定。